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子公司部分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及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子公司部分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及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并购贷款与增加综合授信情况概述

(一)并购贷款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铂泰电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汇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袁自华、李振旭、金震、杨志、刘响峰共同签署《关于东莞市铂泰电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12,049.24万元收购前述转让方合计持有的东莞市铂泰电子有限公司(现更名长沙铂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泰电子”)36.51%股权。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根据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次股权转让分两期支付。2024年3月27日,铂泰电子已在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理完成上述交易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对铂泰电子的直接持股比例由56.23%增加至92.74%,并通过长沙汇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其7.26%的股权。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以子公司铂泰电子36.51%的股权作为质押,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并购贷款7,200万元,用于公司收购铂泰电子少数股东股权的转让款。本次拟申请的并购贷款期限不超过5年,同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方鸿先生无偿为本次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终贷款额度与期限等具体事项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增加综合授信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办理本次并购贷款,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7,200万元,具体已审批申请授信及拟申请增加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银行名称, 公司已审批综合授信额度(万元)(截至1月), 本次拟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新增已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注1: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拟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本次融资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新增授信额度、并购贷款额度内的与信贷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新增综合授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笔贷款履行完毕之日止。

本次拟申请并购贷款,增加综合授信额度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质押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沙铂泰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5C5458D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嘉路68号0816872栋202室
注册资本:1,556.945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10-29
法定代表人:杨敏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配电网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网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网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业;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储能技术服务;充电桩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92.74%,并通过长沙汇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其7.26%的股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拟以子公司铂泰电子36.51%的股权作为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用于公司收购铂泰电子少数股东股权的良好,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融资结构,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并购贷款所需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1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4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鸿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由董事会秘书、公司运营和监事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核认为,公司编制《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报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子公司部分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及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以子公司铂泰电子36.51%的股权作为质押,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并购贷款7,200万元,用于公司收购铂泰电子少数股东股权的转让款。本次拟申请的并购贷款期限不超过5年,同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方鸿先生无偿为本次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此外,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办理本次并购贷款,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7,200万元,具体已审批申请授信及拟申请增加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银行名称, 公司已审批综合授信额度(万元)(截至1月), 本次拟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新增已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注1: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拟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本次融资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新增授信额度、并购贷款额度内的与信贷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新增综合授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笔贷款履行完毕之日止。

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以子公司部分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及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2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4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鸿先生主持,会议由监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子公司部分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及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以子公司铂泰电子36.51%的股权作为质押,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并购贷款7,200万元,用于公司收购铂泰电子少数股东股权的转让款。本次拟申请的并购贷款期限不超过5年,同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方鸿先生无偿为本次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此外,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办理本次并购贷款,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7,200万元,具体已审批申请授信及拟申请增加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银行名称, 公司已审批综合授信额度(万元)(截至1月), 本次拟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新增已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注1: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拟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本次融资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新增授信额度、并购贷款额度内的与信贷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新增综合授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笔贷款履行完毕之日止。

上述事项在监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以子公司部分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及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经事后核查发现,部分内容存在错误,现进行更正。本次更正不涉及财务数据的调整,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一、更正内容

“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更正前:

Table with 10 columns: 承诺背景,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是否及时履约, 是否完成, 如未能及时履约, 未完成的原因

更正后:

Table with 10 columns: 承诺背景,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是否及时履约, 是否完成, 如未能及时履约, 未完成的原因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以子公司部分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及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主管会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是 是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二)公司是否面临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是 否
□是 否

追溯调整及追溯更正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原因

Table with 5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3,904,192.10 446,544,550.80 446,544,550.80 -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011,715.53 36,774,518.42 36,774,518.42 -1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765,635.75 31,421,602.21 31,977,884.60 -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534,467.20 -3,233,753.98 -3,233,753.98 1,662.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7 0.17 -23.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7 0.17 -23.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9% 5.09% 5.09% -2.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73,523,462.00 2,701,599,883.83 2,701,599,883.83 -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1,413,943,365.71 1,448,704,003.67 1,448,704,003.67 -2.4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末增减(%)

货币资金 382,024,439.99 712,542,342.97 -46.39%

其他应收款 10,936,717.49 23,307,637.55 -53.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82,534.00 6,186,020.03 88.85%

应付账款 256,211,452.04 178,587,894.28 52.77%

应付账款 6,642,839.59 2,628,519.29 72.69%

应付职工薪酬 28,183,902.27 45,427,000.32 -37.96%

应交税费 14,960,285.46 49,393,961.26 -69.71%

少数股东权益 15,036.98 58,894,362.99 -99.97%

其他收益 3,064,003.85 7,167,742.53 -57.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3,246,800.62 1,654,583.13 -298.23%

少数股东损益 -5,261,074.29 796,490.14 -70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730,148.09 14,500,606.74 -211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87,376.85 -117,675,077.38 -1131.50%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人数,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8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人数 10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长沙汇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90%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98%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6%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泰嘉新材料基金 2.02%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1%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1%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4%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数量合计,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数量合计,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出借股份数量合计,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出借股份数量合计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或回购导致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